

大亨小传

[美] 史考特·费兹杰罗 著
邱淑娟 译

The Great Gatsby

好书

但需

多看



哈尔滨出版社

黑版贸审字 08-2002-046 号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大亨小传 / (美) 费兹杰罗著; 邱淑娟译. - 哈尔滨:
哈尔滨出版社, 2002.11

ISBN 7-80639-838-4

I. 大... II. ①费... ②邱... III. 长篇小说 - 美国
- 现代 IV. I712.4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2)第 092268 号

责任编辑: 丁朝江

大亨小传

(美) 史考特·费兹杰罗 著 邱淑娟 译

哈尔滨出版社

哈尔滨市南岗区贵新街 170 号

邮政编码: 150006 电话: 0451-6225161

E-mail: hrbcbbs@yeah.net

全国新华书店经销

北京海淀求实印刷厂印刷

开本 850 × 1168 毫米 1/32 印张 6.25 字数 151 千字

2002 年 12 月第 1 版 2002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

ISBN 7-80639-838-4/I · 223

定价: 19.80 元

版权所有, 侵权必究。举报电话: 0451-6225162
本社常年法律顾问: 北京岳成律师事务所黑龙江分所



永远的盖茨比

文字工作者/李晓菁

1922年的美国长岛西峦镇，已闻不到第一次世界大战的硝烟气息。

劳斯莱斯车驶入仿法国诺曼底市政建筑的豪宅，通宵的狂欢派对鼓噪各式乐器声，意大利歌剧融合美国百老汇戏剧，爵士乐的慵懒穿插其中，交织出繁星般的灿烂与俗丽。不知道彼此姓名的男女，争奇斗艳，只要拥有一辆名牌跑车，就仿佛握有一张挤入盖茨比豪宅的通行证。豪宅里有穿越国界与时空的幻想；挑高的歌德式藏书室墙壁镶嵌英国雕花橡木的装饰；有人性的堕落与欺骗；捧着酒杯入书房的客人，语气嘲讽地确认着书柜上陈列的是如假包换的书，而不是充当壁饰的假砖块书。

盖茨比的豪宅的夜是1920年纽约上流阶层的夜的缩影。那时世界大战方休，对大战采取孤立主义的美国年轻一代，为移转对战争的恐惧与无助，沉醉在美女、美酒与舒软爵士乐生活中，需要更多的金钱作后盾。

费兹杰罗极尽物质奢华的《大亨小传》于是生成。读者从小说闻到资本社会的铜臭味；读者自小说感受爵士年代的恣肆氛围；读者也随小说进入禁酒制的时空。美国那时，禁止贩卖私酒的法律行之有年，而极端的管制却导致更大的欲望，私自酿酒的贩子更形猖獗。《大亨小传》中无数饮酒作乐的场面，不免让支持禁酒法律的读者扼腕摇头，然而小说主人翁盖茨比的神秘成功，却可能是起始于他私酒走私犯的身份；矛盾的是，盖茨比的豪宅夜夜款待宾客，他却滴酒不沾。

不喝酒的盖茨比，使他区别了这些宾客。他总是站在外面，冷眼看狂欢，一副众人皆醉我独醒的姿态。那些宾客有相仿的来历，来自中西部，移民东部追求“美国梦”。所谓美国梦，就是相

信不管任何人，无论出生贫富，只要通过努力都可以获得成功与财富。在淘金这层次上，盖茨比成功了：可他的美国梦却不仅只限于金钱，他还憧憬爱情，一股年轻时对爱情的憧憬，引导我们进入《大亨小传》的浪漫动人处。不同于旋转酒色的宾客，盖茨比不谈股票、保险与汽车，他要的是一个女人，五年前热恋的黛西，然而当时的盖茨比，还是个一文不名的军官，只能成天穿军服，掩盖自己没有像样便服的窘困。

作者费兹杰罗巧妙揣摩盖茨比陷入情网的矛盾心态，无非也是自身经历的投射。1896年，出生于明尼苏达州一古老保守家族的费兹杰罗，移民东部，进入普林斯顿大学，学生时代便开始创作，还没毕业就从军，参与第一次世界大战。在军中，他爱上赛尔坦。赛尔坦出生富有家庭，父亲是阿拉巴马州的法官。他们两情相悦而后订婚，赛尔坦却在费兹杰罗决定前往纽约接下一份低薪工作后毁婚。为了赢回心爱的女人，费兹杰罗重操旧业，书写普林斯顿大学的学生生活，文中掺入都会男女的快餐爱情观。1920年，《尘世乐园》(The Side of Paradise)畅销，让他一夕成名，大赚版税，赢得美人归。为了享受上流社会生活，他开始在《星期六晚邮报》(The Saturday Evening Post)《时髦人士》(The Smart Set)大量发表短篇小说，同时搬进长岛豪宅，这里遂成为《大亨小传》西岱镇的灵感来源。可惜的是，盖茨比的故事虽受评论家所青睐，却不为读者接受。夫妻生活拮据起来，争吵不断，费兹杰罗开始酗酒，赛尔坦更因精神问题，频频进出医疗诊所。对婚姻绝望的费兹杰罗，在1937年搬到好莱坞，从事电影剧本创作，着手关于电影的新作。可惜的是，作品还没完成，他就在1940年死于心脏病。



《大亨小传》在费兹杰罗生前虽不受青睐，却在作者死后大受重视。关于小说的研究在20世纪四五十年代达到巅峰，成为大学里英美文学的教材，导演劳伯瑞福在1974年更将小说改编成电影，搬上屏幕。

小说以第一人称叙述。叙事者尼克是参加过世界大战的耶鲁大学生，自中西部移民东部，投入名不见经传的股票公司工作，意外成为盖茨比的邻居和倾听者，旁观盖茨比、堂妹黛西和大学同学汤姆的感情纠纷。尼克是说故事高手，当所有角色以自我为中心，只关心自己的感觉和欲望，不负责任地道听途说，尼克却从各家流言中，条理分明地梳理出线索，道出盖茨比的半生。

从尼克眼中，我们看到中西部的朴实、狭隘甚至沉闷，强烈对比东部的眩惑与不协调的拼贴感，难怪尼克“总觉得东部的生活有一点畸形。尤其是西峦镇，在我许多古怪的梦中总有它”。它——纽约，夜晚涨满不安、放纵和冒险的浪漫情调，白天则属于股票、名车、豪宅与名牌服饰。从尼克眼中，我们更看到盖茨比让人无比安心的笑容、纽约客一夕致富的特质：与生俱来的乐观、罗曼蒂克的希望、无比神秘的力量。可能杀过人？在战时当过德国间谍？否则“一个年纪轻轻的人，怎么可能莫名其妙冒出头，在纽约长岛购置一座宫殿式的别墅”？

读者一直透过尼克的眼睛在观察盖茨比，直到第三章，我们终能一睹盖茨比的风采。就像《基督山恩仇记》里的基督山伯爵一样，盖茨比的神秘，在于当时无人知其巨大财富从何而来；然而不同的是基督山伯爵带来的是复仇的紧张，盖茨比带来的是爱情的



悸动。

从盖茨比对黛西的执着来看，《大亨小传》是部浪漫的都会爱情小说。在充满恋物情结的社交圈谈情说爱，读者不禁要质疑：“被物欲捆绑的黛西，到底懂不懂真爱？黛西是不是真如盖茨比的理解：‘她当初嫁给你（汤姆）只不过是因我很穷，她累了，不想再等我了！’”盖茨比追求的，到头来是不是只是物化的爱情，冰冷而缺乏温度？

盖茨比二度追求黛西，构成《大亨小传》的主轴。五年前，盖茨比第一次亲吻黛西，两人发生亲密关系，他虽离开，却将对她的渴望转化成赚钱的动力。在盖茨比眼中，黛西是无可取代的珍宝；可在尼克眼中，黛西没有盖茨比的梦想美好：黛西善于编织谎言，说话响着金钱碰撞的叮当声，散发奇妙吸引力，富有的老公与美丽的小女儿是她炫耀的题材，还会感激涕零地抱着衣料说：“从没见过这么漂亮的衬衫。”不小心开车撞死梅朵后，却什么事也没发生似的一走了之，甚至在盖茨比的葬礼上，连一个字、一朵花都没有。

汤姆，黛西的丈夫，有强健肌肉可供炫耀、用珍珠项链收买女人心。他不聪明，可是对自己的健康、财富与地位极端自信。他性格的矛盾表现在他的大男人主义爱情观：他对于自己与情妇梅朵的逢场作戏，可以堂而皇之接受、夸耀；盖茨比与黛西的相爱则罪不容赦。当他发现老婆的背叛，他也展开一连串反击，加入调查盖茨比身世的侦探行列。

汤姆与情妇梅朵的恋情乍看没有重要性，却为小说埋下伏笔。最后，梅朵的老公威尔森，轻信汤姆的错误分析，以为梅朵是盖

茨比撞死的，闯入豪宅用枪杀死盖茨比。盖茨比成为无辜牺牲者，而威尔森的愚昧、汤姆的煽动与黛西的无知，都是这场谋杀的共犯。读者为盖茨比的死喊冤，又该如何理解费兹杰罗用“伟大”形容盖茨比？显然这是尼克的说法，若是从汤姆口中说出这字眼，必定充满嘲讽与挑衅；而站在读者的角度，盖茨比的伟大在于他的神秘与执着，在赚进大把钞票后，还信念单纯，不遗忘爱情。

故事并不随盖茨比的死去而落幕，之后的章节，毋宁说是另一场侦探小说的开始。尼克锲而不舍地追究盖茨比身世之谜，揭露的却是纽约都会人的无情与冷漠，当初夜夜入豪宅狂欢的宾客，竟无一人参加盖茨比的葬礼。当盖茨比的老父穿着廉价大衣出现在葬礼上时，众人更是一阵错愕，那伟大的财富或许只是盖茨比一手策划的巨大骗局，在无情的纽约社交圈中，踏进圈中的人比圈外人更孤独。



目 录

导 读 1

Chapter 1 1

Chapter 2 23

Chapter 3 39

Chapter 4 61

Chapter 5 83

Chapter 6 101

Chapter 7 117

Chapter 8 153

Chapter 9 171



在我年纪还轻，涉世不深的时候，我父亲曾经训诫过我一段话，至今我还放在心上反复思考。他对我说：

“每当你开口批评别人，请记住，世界上的人不是每个都像你这样，从小就占尽各种优势。”

他没有继续往下多说——我们父子之间虽然话不多，但总有一些事情异常相通，所以我当时知道他话中有话。由于父亲的这个教训，我养成了不妄下断语的习惯。而我这种态度吸引了很多性情古怪的人把我当成知己，什么心事都对我说，甚至于有些面目可憎、言语无味的人也来纠缠我。大概那些心理不正常的人见到正常人有这种性情，就会马上伺机接近。所以，我在大学时代就被视为政客，因为总有一些冒冒失失的陌生人找我倾吐心事。其实我一点都不想知道他们的事，一旦情况不对，发现到有人要把我当知己，准备向我袒露心事，我就会装睡，或借故忙碌，一副事不关己的模样，说几句玩笑话，因为青年人把你当作知己所倾吐的隐私往往是千篇一律，而且有所隐瞒。不对人妄下断语代表一种无穷的希望。我提起父亲的话，似乎显得我们父子都有点瞧不起人的样子，但他其实是要提醒我，待人宽厚是一种天赋，并不是每个人生来都相同，我时时提醒自己记得这个教训：责人过苛，而有所失。

虽然我如此强调对人宽厚，但不得不承认宽厚也有限度。人的行为，有基于盘石、有出于泥沼，可是过了某种程度，我也不去管它的根源了。去年秋天我刚从东部回来时，心情的确非常沉重，巴不得全世界的人都穿上制服来向道德观念立正致敬；我也

再也不能有荒唐的举动，让人家把我当成知己，对我推心置腹了。但是只有盖茨比——本书的主人翁——例外，这位代表我所鄙夷的一切的“大亨”盖茨比。假使一个人的个性是由一连串丰富曼妙的旋律所组成，那么你不得不承认这人有他过人和伟大之处；他对于生命具有超高的敏感度，像是一具能够侦测万里以外地震的精密仪器。他的这种能力与一般美其名为“创造天才”的那种多愁善感完全不同，是一种异乎寻常的、与生俱来的乐观，一种罗曼蒂克的希望，是我在别人身上从未发现过，以后也不可能再发现的。没错，盖茨比最终也没有令我失望，使我对人世间虚无的悲欢暂时丧失兴趣的，就是盖茨比内心所受的一切折磨，以及在他的幻梦消逝后随之而来的污浊灰尘。

我们卡拉威家祖宗三代居住在中西部这个城市，家境富裕，也可算是当地的名门望族。据说，我们原本是苏格兰博克禄地方的公爵世家。而我这个支系的直系先人是我的伯祖父。他在1851年移居到这里，在南北战争期间买了个佣兵去替他打仗，而他自己则创办了一家商行，专做五金批发买卖，如今我父亲还继续经营这项祖业。

我从未见过这位伯祖父，但是我应该长得像他——从我父亲办公室墙上那幅肖像画就可以看出来。我在1915年从新海文的耶鲁大学毕业，离我父亲从母校毕业刚好晚了廿五年。不久后我就参加了那场由条顿民族移民他国而引发的“世界大战”。这场反侵略的仗，我打得兴致高昂，退伍回家之后仍然静不下心来。如今，中西部对我而言不再是世界上温暖的中心，而变成了宇宙边缘的荒漠，因此我决定到东部去学做股票生意。我的朋友全都进了这一行，我想那里再多收容我一个也无妨。为了这件事，我的叔伯姑婶讨论了好久，就跟决定送我到哪所私立中学去一样紧张。最后，个个脸上露出严肃而犹豫的神情说：“那么，好吧。”父亲

答应资助我一年，耽搁了一阵子后，我终于在1922年的春天来到这里，当时我还以为这一去就不再回来了。

在大城市里生活最现实的问题就是要赶紧找到栖身之处，那时已是温暖季节，我又刚离开花木扶疏、绿草如茵的家园，所以当一位同事建议我们两人一起去近郊租房子同住时，我马上就欣然答应了。不久他就找到了房子，是一间饱经风霜的木造平房，月租八十元，但是当我们正要搬进去时，公司忽然把他调到华盛顿去，我只好一个人搬进郊外的这间房子。与我做伴的有一只狗——虽然跟了我几天就跑掉了——和一辆道奇老汽车，还有一位芬兰籍的女佣人。她每天来替我整理床铺、准备早餐，每次她站在电炉前，总会念念叨叨——芬兰人为人处世的道理。

头一两天我觉得很孤单，直到有一天，我在路上碰到一个比我对这地方还陌生的人。

“请问到西峦镇该怎么走？”他一脸无助地问我。

我替他指出了方向。我继续往前走，顿时不再感觉孤单了。这个陌生人把我当成拓荒者，一个原始的移民。他在无意间使我成了这地方的封疆大吏。

我就这样安顿了下来。这里每天阳光普照，绿树倏然成荫，就像电影里花草在一夜之间繁茂了起来一样。夏天接着来临，我也再度有了生命复始的信念。

我要做的事不少，一方面有许多书要读，另一方面借着清新的空气也有许多有益健康的活动可做。我买了十几本有关银行学、信用贷款和证券投资的书籍，一本本烫了红金摆在书架上，就像造币厂制的新钞一样，等着为我揭露迈达斯国王、金融家摩根和罗马巨富墨赛纳斯等人的致富秘诀。除此之外，我打算要读更多其他种类的书。我在大学时颇有文艺气息，曾经替“耶鲁新闻”写过一系列内容严肃而粗浅的社论。现在我打算要重新在这些方

面下一番工夫，使自己成为“通才”，换句话说，就是最肤浅的一种专家。这并不是什么俏皮话，毕竟专心致志的人生总是要成功多了。

我租的这间房子位于北美大陆最怪异的一个地方，这纯属巧合。这个小镇位在纽约东方一个延伸出来的细长怪岛上，岛上除了有天然奇景外，还有两处异乎寻常的地形，看起来像一对硕大的鸡蛋。离城里有二十英里路，一东一西，中间隔着一道小湾，两边地角伸出去直到长岛海湾恬静无波的咸水里。这两处隆起的地型一点都不圆滚，反倒像哥伦布故事里所讲的鸡蛋一样，在触地的那一端都有点压扁了。在天空翱翔的海鸥看见这样的地形，一定惊讶不已；而对于插翅也难飞的人类来说，这两个地方除了形状大小之外，并无丝毫相似之处。

我住的地方叫西岱，是比较不漂亮的区域，但这只是表面上的区别，实际上两者之间存在着一条又古怪又险恶的鸿沟。我租的房子坐落在鸡蛋的顶端，离海边只有五十码，被挤在两栋每季要一万二到一万五租金的大别墅之间。在我右手边的那栋别墅，不管用什么标准衡量都称得上是富丽堂皇。房子的样式是仿造法国诺曼底省的某些市政建筑，在一边矗立着崭新的古堡式塔楼，覆盖着一层稀稀落落的藤蔓，整个别墅有四十多英亩的草坪和庭园，还有一个大理石砌造而成的游泳池。这就是盖茨比的豪宅。其实我还不认识他，只晓得住在这栋别墅里的是一位叫盖茨比的先生。我租的那间房子实在难看，不过幸好只是小小的难看，并不会太引人注意，因此我常有机会欣赏海景，欣赏隔壁邻居的一小块草地，此外，能够 and 百万富翁比邻更让人欣慰，而这一切只需付出每月八十元的代价。

从我住的地方眺望海湾对岸，只见东岱琼楼玉宇林立，映照在水面上闪闪发光。这年夏天所发生的故事，要从我应邀到东岱汤

姆·勃肯纳夫妇家去吃晚饭那天开始。黛西是我远房表妹,我和汤姆则是在耶鲁大学就认识的同学,战后我曾到芝加哥找过他们,在那里住了两天。

黛西嫁给了一位运动家,他曾经是耶鲁大学难得一见的足球健将,可以说是闻名全国的风云人物。像他这种二十一岁就已经在某个领域上登峰造极的人,日后不论做什么,总有一点走下坡的意味。他的家境极其富裕,在大学时代他挥霍的程度已经颇令人侧目,现在他从芝加哥搬到东部来,搬家时的排场更是令人咋舌。例如:他居然把家里打马球的马匹全部运送过来。在我这一代竟然有人这么阔绰,实在令人难以置信。

他们为什么要搬到东部来,这我倒不知道。在这以前他们到法国旅居了一年,后来又四处游走,只要哪里有人打马球、哪里有钱人,他们就往哪里去。黛西在电话上告诉我,这次他们要在纽约定居下来,可是我还是不信。我猜不透黛西的心思,不过我觉得汤姆这辈子就会像这样飘荡下去,抱着些许的企盼,追寻着过去在球赛激战中的兴奋。

于是,在一个温暖有风的傍晚,我开车来到东岱探望这两位几乎完全陌生的老朋友。他们的房子比我想像中还要豪华,面临着海湾,红白相间,是乔治王殖民时代风格的别墅。草地从海滩往大门延伸了四分之一英里长,一路跨过日晷台、砖道和几处花朵盛开的庭园,最后到了房子前,索性变成绿油油的藤蔓,沿着墙往上爬升。房子迎面立着一排长玻璃门,此刻正敞开迎着暖风,被金黄色的夕阳照得闪闪发亮,只见汤姆·勃肯纳一身骑马装扮,跨开双脚站在前门阳台上。

和大学时代比起来,汤姆变了很多。他现在已经三十岁,体型壮硕,头发淡黄,谈吐举止间充满傲气,嘴角略带冷酷。在他脸上最突出的,是他那双炯炯有神而傲慢的眼睛,总是给人一种



盛气凌人的感觉。那身骑装虽然华丽得有点女子气，却掩盖不了他那魁梧的身躯——他穿上那双皮靴时，似乎总要把鞋带从上到下绑得紧紧的，肩膀转动时，一大块肌肉在他薄薄的外套下互相牵动着。这是一个健壮有力的身躯。

他说起话来声音又高又粗，更使人感觉到他是一个暴躁乖僻的人，言谈间还带着一种长辈教训人的口吻，即使对他喜欢的人也是如此，在耶鲁大学念书时有不少人恨死了他。

“喂，你别因为我力气比你大，就凡事都顺从我。”他似乎就是这么说的。我跟他加入同一个社团，虽然我们没有成为知己，但我总觉得他很欣赏我，而且带着一种想亲近又不屑迁就的神气，希望我也瞧得起他。

我们在阳光照耀的阳台上聊了一会儿。

“我这里很不错。”他说，眼神闪烁不定。

他握住我的手臂把我转过来，然后用他宽大的手掌画过我们眼前的那幅景致，引领我望向远方的意大利式凹型花园、占地半亩的玫瑰花圃，以及海上一艘随着浪潮起伏的汽艇。

“这块地原来是石油大王狄曼的。”他又把我转过来，相当客气却也相当突兀。“我们到里面吧。”

我们穿过一道挑高的走廊，走进一间玫瑰色调的明亮客厅，两头都是法式的落地窗，把整个房间玲珑轻巧地嵌在这座屋子当中。窗户微开着，外面那碧绿的草地仿佛要延伸到室内来一般，在那清新绿意的烘托下，落地窗更显得光亮洁白。一阵风轻轻吹进客厅，把窗帘吹得好像一片片虚无缥缈的旗帜，从这一头吹进来，那一头吹出去，又吹向天花板上白糖蛋糕似的装饰，然后轻轻拂过深红色地毯，就像风吹拂过海面一样。

屋子里只有一张庞大的沙发是惟一静止的东西，沙发上坐着两个年轻的女子，活像坐在一个被系住的大汽球上一般。她们都

穿着白色衣裳，衣裙被风吹得飘飘鼓鼓的，好像随风在屋外飘了一圈，刚被吹回来似的。我呆立了好一会儿，在那里倾听窗帘吹动的声响和墙上一幅挂像的吱嘎声。忽然砰的一声，汤姆·勃肯纳把后面的落地窗关上，室内的余风渐渐平缓下来，窗帘、地毯和那两位年轻女子也冉冉降落地面。

其中那位比较年轻的女子与我素昧平生。她舒展着身子坐在沙发的一头，一动也不动，下巴稍微仰起，好像顶着什么东西，生怕它掉下来似的。我不知道她有没有瞧见我，因为她一直不动声色，反倒是我吃了一惊，几乎要为自己进入屋里惊动了她而嗫嚅地说声抱歉。

另外一位是黛西，她看见我来了，作势要站起来。她的身子略向前弯，表情正经，但忽然噗嗤一笑，滑稽却又迷人的一笑，我也跟着笑了，然后便走进客厅。

“我高兴极了！”

她又笑了，好像自己说了什么诙谐的话。她握着我的手，仰起笑脸望着我，似乎在告诉我，这个世界上她最想见到的人就是我。黛西一向如此。她轻声地对我说，那个下巴抬得高高的女孩姓贝克。（我曾听说，黛西说话之所以小声，是为了要让人靠近她一点，这是不相干的闲话，然而并不损其迷人之处。）

不管怎样，经过这样的介绍之后，贝克小姐仍只是稍微颤动了一下嘴唇，轻轻地点了点头，几乎看不出来，然后连忙又把头抬高。她顶在下巴上的那件东西显然晃了一下，才会让她吓了一跳！我忍不住又要开口向她道歉，凡是可以无视他人存在而自得



其乐的人，总能让我佩服得五体投地。

我将目光移向表妹，她开始用那低沉、迷人的声音向我问话。她那种声音总能令人侧耳倾听，好像每句话都是一经演奏就成绝响的音符。她的脸庞略带忧郁，五官亮丽，有着明眸皓齿，以及充满热情的双唇，但追求过她的男人都说，最使人神魂颠倒、难以忘怀的，却是她那令人销魂的声音：一会儿是引吭高歌，一会儿是喃喃低语的“你听”，像是在说她刚做了一些欢乐鼓舞的事，而且下一刻还有更刺激快活的事在等着她。

我告诉黛西，我到东部来的途中曾在芝加哥待了一天，那里至少有一打朋友托我问候她。

“他们想我吗？”她欣喜若狂地大叫。

“整个芝加哥都在想念你，想得好凄惨。所有的车子都把左后轮漆成黑色，作为哀悼的花圈；城北湖边一带整夜哀号声不断。”

“太美了！汤姆，我们回去吧，明天就走！”忽然她又没头没脑地说，“你应该见见我女儿。”

“我是想看看她。”

“她已经睡了。她三岁了。你还没见过她吗？”

“还没。”

“你非得看看她不可，她真是……”

汤姆·勃肯纳不耐烦地在屋子里晃来晃去，但忽然间停了下来，把手放在我的肩膀上。

“尼克，你现在在哪儿做事？”

“做股票。”

“哪家公司？”

我告诉了他。

“我没听过。”他直截了当地说。